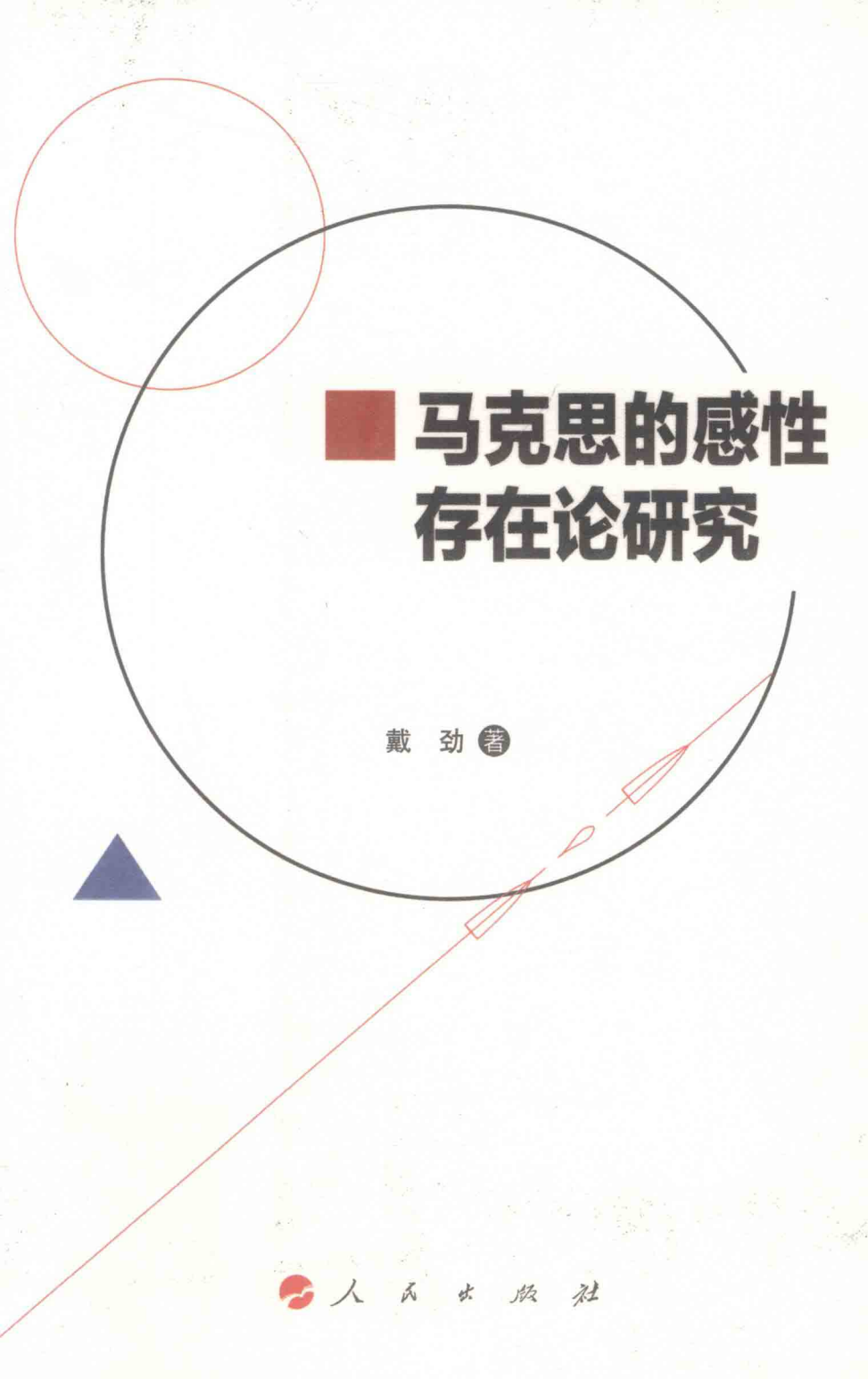




■ 马克思的感性 存在论研究

戴 劲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 马克思的感性 存在论研究

戴 劲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文字编辑:田士章

责任校对:胡 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克思的感性存在论研究/戴劲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1.6
ISBN 978-7-01-009830-2

I. ①马… II. ①戴… III. ①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
IV. ①B0-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65396 号

马克思的感性存在论研究

MAKESI DE GANXING CUNZAILUN YANJIU

戴 劲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环球印刷(北京)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9.25

字数:210 千字 印数:0,001-2,000 册

ISBN 978-7-01-009830-2 定价:25.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书 名 简 称

《**辩论**》:马克思《第六届莱茵省议会的辩论(第一篇论文)。关于新闻出版自由和公布省等级会议辩论情况的辩论》

《**导言**》: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

《**手稿**》:马克思《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

《**穆勒评注**》:马克思《詹姆斯·穆勒〈政治经济学原理〉一书摘要》

《**提纲**》: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形态**》:马克思《德意志意识形态》

《**序言**》: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

《**纯批**》:康德《纯粹理性批判》

《**实批**》:康德《实践理性批判》

《**本质**》:费尔巴哈《基督教的本质》

《**纲要**》:费尔巴哈《关于哲学改造的临时纲要》

《**原理**》:费尔巴哈《未来哲学原理》

《**片段**》:费尔巴哈《说明我的哲学思想发展过程的片段》

《**论本质**》:费尔巴哈《因〈唯一者及其所有物〉而论〈基督教的本质〉》

《**危机**》:胡塞尔《欧洲科学的危机与先验现象学》

目 录

书名简称	i
引 言	1
第一章 从理性存在论到感性存在论	24
第一节 康德的感性理论和存在理论	25
一、知性化的感性	25
二、知性存在论	29
第二节 黑格尔的感性理论和存在理论	34
一、理性化的感性	34
二、理性存在论	38
第三节 费尔巴哈的感性理论和存在理论	70
一、费尔巴哈的感性原则与感性直观	70
二、费尔巴哈的感性论革命与感觉存在论	81
第二章 马克思的哲学革命:感性活动的存在论	93
第一节 马克思的感性概念	93
一、受黑格尔—鲍威尔影响阶段	93
二、受费尔巴哈影响阶段	99
三、批判费尔巴哈及一切形而上学阶段	101
第二节 马克思的存在概念	108
一、感性对象性原则	108
二、对象性活动原则	116

第三节 马克思的感性存在论	119
第三章 马克思的感性原理	122
第一节 感性的现实性	122
第二节 感性的丰富性全面性	134
一、感性意识和感性对象	135
二、感性占有和感性需要	144
第三节 感性的社会性	158
一、社会	158
二、社会关系	172
第四节 感性的对象性	177
第四章 感性存在论中的主体概念	184
第一节 感性主体的生成性	184
第二节 感性主体的辩证性	186
第三节 感性主体的自由性	198
一、西方近代的自由传统	198
二、马克思自由观的发展	207
三、马克思对康德自由概念的感性证明	222
四、自由时间	228
第五章 感性存在论中的哲学和历史科学	232
第一节 感性哲学观	232
第二节 历史科学	239
结 语	253
参考文献	256
附录 马克思“纯粹经验的方法”和生活世界问题	261
后 记	279

引 言

—

将马克思哲学作为一种“存在论”来研究是“危险”的。因为它将面临诸多责难：其一，马克思哲学有“存在论”吗？尽管我国学界一度掀起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体论问题之争，并使它成为国内马克思主义哲学界研究的热点和论争的焦点，其间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本体论的称谓层出不穷。然而，马克思本人从未像很多学院哲学家那样称呼、甚至透露过自己的哲学是哪一种存在论，就算在西方哲学界尝试做出这种定位的学者亦相当有限（而是更多地将马克思作为经济哲学家、社会学家来研究）。

但我以为，马克思哲学不可能没有触及作为西方哲学的根的“存在”问题，至少从他对形而上学的批判中我们就能捕捉到他对传统本体论的一种态度，这样，我们就有必要且有可能透过这种态度将他的存在理论阐释出来。虽然马克思本人从未致力于建立一种本体论（存在论），但这并不妨碍我们从他的哲学中提炼出一种存在论，其目的是将他的哲学置入西方哲学的存在

论传统中去理解,通过在存在论方面的追根溯源、比较与定位看看他在存在论方面发动了什么样的哲学革命,而这种革命在他的整个思想中发挥着怎样的作用!

其二,在海德格尔对传统本体论从根基处进行批判、并自命为“基础存在论”之后,我们不得不问一下:马克思的存在论是何种意义上的存在论?是否属于海德格尔批判之列?

这一点要比第一点涉及的情况复杂得多,因为其中牵涉马克思的存在论与海德格尔基础存在论的关系问题;但由于本书的主题和工作重点所限,只能在下面简要地予以回应。

海德格尔是高度重视马克思的。根据《晚期海德格尔的三天讨论班纪要》(1973年9月8日),海德格尔对马克思曾有一个“诘问”:

“所谓彻底就是抓住事情的根本。而人的根本就是人本身。”海德格尔看到,这里缺少一个(使得从第一思想到第二思想的转移得以可能的)中间思想。这个思想就是,人就是那个所关涉到的事情。对于马克思来说,一开始就确定的是,人,并且只有人(而并无别的)才是那个事情。这是从哪里得到确定的?以什么方式被确定的?凭什么权利被确定的?被哪种权威确定的?^①

海德格尔说:在这里应当注意到一种惊人的跳跃,由于这个跳跃,马克思忽视了一个缺少的环节。这个“缺少的环节”是什么呢?依循马克思在《导言》中的思路,这个中间环节或思想是:所谓抓住事物(die Sache)的根本(die Wurzel),就是抓住人

① 费迪耶等辑录、丁耘摘译:《晚期海德格尔的三天讨论班纪要》,《哲学译丛》,2001年第3期。

的根本。所以在海德格尔看来,马克思一上来就从“人”出发。海德格尔的理解从一定意义上说是合理的:马克思的眼睛紧紧盯住的“事情本身”确实只是人,马克思的确是从“个人”出发的,并且真正说来“人本身”才是马克思的“事情本身”。那么,海德格尔的“事情本身”又是什么?他在一篇据推测写于20世纪40年代末期或50年代早期的作品中表露了自己的看法:

“基础存在论”(“Fundamentalontologie”)——对海德格尔而言,人之存活的问题(Die Frage nach der Existenz des Menschen)并非是决定性的,亦非其中心课题;它只是首先被确定为通往哲学的古老及恒久的问题——存在者的存在之问题(die Frage nach Sein des Seienden)——的通道(Durchgang)(存在问题之方法上的基础)。这一提问方式,着眼于西方形而上学之根基,特别着重其源起于希腊思想^①。

由此可见,海德格尔早年从“此在”出发只是一种“途径”,存在者的存在之问题、或者说“存在”本身的问题才是他的根本问题。因而,他与马克思的“事情本身”根本不同。海德格尔这篇以《实存主义》为题的短文是欲与包括萨特的哲学在内的各种“实存主义”思潮划界的。而在《关于人道主义的书信》中,海德格尔对萨特作为实存主义的人道主义是和对马克思的人道主

① 海德格尔:《实存主义》,张灿辉、刘国英译。原文为1995年海德格尔学会(Martin-Heidegger-Gesellschaft)发表的一篇没有注明写作日期的海德格尔遗稿,题目为“Existenzialismus”。据译者注,文中以“实存”翻译与海德格尔有别之“Existenz”;“存活”译海德格尔之“Existenz”。而在在我看来,对于海德格尔来说,“人之存活的问题”又可译为“人之生存的问题”。

义在同类意义上进行批判的。在海德格尔看来,马克思不仅从“人”出发,而且对这个“人”的规定方式是形而上学的。换句话说,马克思的人道主义立足于人,并且立足于被做了某种固定规定的人。下面我们就看一下,按照海德格尔的理解,被马克思做了固定规定的“人”指什么。就此,海德格尔在1969年9月7日的哲学讨论班上对马克思做过一个批判,总的意思是说,马克思在没有思“人”的存在论基础、或者说在没有追问存在与人的本质的关联的情况下就有一个对“人”及其“实践”的“理论想法”。他讲道:

在马克思那里谈到的是哪一种改变世界呢?是生产关系中的改变。生产在哪里具有其地位呢?在实践中。实践是通过什么被规定的呢?通过某种理论,这种理论将生产的概念塑造为对人的(通过他自身的)生产。因此马克思具有一个关于人的理论想法,一个相当确切的想法,这个想法作为基础包含在黑格尔哲学之中。^①

就是说,马克思具有一个相当确切的关于人的理论想法,而这一想法是以他对“实践”的固定解释为前提的。海德格尔在《关于人道主义的书信》中写道:“对人之本质的任何一种规定都已经以那种对存在之真理不加追问的存在者解释为前提”^②。这句批评还有另一种表述,即海德格尔所谓的各种人道主义的一致之处:人道的人的人性都是从一种已经固定了的对自然、历史、世界、世界根据的解释的角度被规定的,也就是说,是从一种

① 费迪耶等辑录、丁耘摘译:《晚期海德格尔的三天讨论班纪要》,《哲学译丛》,2001年第3期。

② 海德格尔:《路标》,商务印书馆2000年版,第377页。

已经固定了的对存在者整体的解释的角度被规定的。^① 这一批判用到马克思那里就是：马克思对“人性”的规定建立在对某种存在者整体的固定解释的基础之上。这种“存在者整体”在海德格尔看来就是“实践”。海德格尔又说：马克思的“实践”是通过某种理论被规定的，这种理论将生产的概念塑造为对人的（通过他自身的）生产。就此，海德格尔继续批判道：

对于马克思来说，存在就是生产过程。这个想法是马克思从形而上学那里，从黑格尔的把生命解释为过程那里接受来的。生产之实践性概念只能立足在一种源于形而上学的存在概念上。^②

在海德格尔看来，马克思先行地有一个对人、对实践的人、对人的实践的规定——自我实现（对象化和自我确证）。对马克思而言，实践就是自我实现，就是人自己生产自己；而人就是自我生产者。人必须是自我实现的，并以此展开自己的生命。通过生产过程，人的生命得以生成。这便是海德格尔所谓的“马克思那个相当确切的关于人的理论想法”，并且，海德格尔在1973年9月7日的讨论班上讲到了没有思人之上的存在之真理而直接从人出发所引发的可怕后果。他称马克思这种“生产之实践性概念”为“形而上学概念”（即缺乏存在论根基的存在者概念），因而在海德格尔看来，就算马克思有存在论，那仍然是形而上学的存在论之一种。海德格尔指出：对于马克思来

① 参见海德格尔：《路标》，商务印书馆2000年版，第376页。

② 费迪耶等辑录、丁耘摘译：《晚期海德格尔的三天讨论班纪要》，《哲学译丛》，2001年第3期。

说,存在就是生产过程^①,此“存在”乃是一种源于形而上学的存在概念。若按照海德格尔基础存在论的思路,则这种批判基本上是行得通的。不过,我们还要考虑两个问题:第一,马克思这种“理论想法”、这种规定是否仅仅是一种理论规定,是否如黑格尔式的概念论一般作为形式先行地规定从而束缚了自己的生命——简单点说,是一个绝对理念(就算之后还要在现实中展开并实现自身);或者与此相反,这种规定本身源自时代生命的感召,是存在之真理的显现?本书将主要涉及并回应这个问题。第二,按照海德格尔的这种批判继续走下去会导致什么结果?

海德格尔在《关于人道主义的书信》中有过这样一个说法:人的历史性的本质在其来自存在之真理的渊源中登台演戏,即在这场戏中是人的绽出之生存在唱主角。^②何谓“绽出之生存”(Ek-sistenz)?按照海德格尔的说法,它意味着站出来(Hin-aus-stehen)以进入存在之真理中。那么人如何站出来?出离自身。“此在”总是其所不是而将要是的存在。“绽出之生存”在《存在与时间》中被阐释为“在世界之中存在”,即此在处于将来一过去一现在的整体结构之中。读到此处,我们不禁会问:这说的不正是人在表现历史吗?不正是历史让人出离自身以进入存在之敞开状态吗?人在感受历史命运的召唤中行动,这不正是马克思所谓的人在世界历史的过程中生成自身吗?马克思正是将对人的本质的理解置入存在的历史性之中。海德格尔答曰:否。人的本质基于绽出之生存,但关键是什么又使此在的绽出之生

① 根据《晚期海德格尔的三天讨论班纪要》(1973年9月7日),在海德格尔看来,马克思主义把生产设想为人的自身生产与社会的自身生产。

② 参见海德格尔:《路标》,商务印书馆2000年版,第404页。

存成为可能呢？在他看来，绽出之生存归属于存在，是存在将人发送到作为其本质的此在的绽出之生存中，换句话说，是存在让人绽出地生存，让人生成为人、即成其为己（Ereignis，洪汉鼎译作“自成”，邓晓芒译作“成己”）——存在使得作为绽出之生存者的人为了进入存在之真理中去看护存在之真理而成其己。这是一种天命（Geschick），这种天命时时在发生，所以按照海德格尔，不是人的劳动使人生成为人，而是存在让人处在劳动之中、以成为自己。所以对于马克思，海德格尔要问的是：“实践”何以规定？这就是要探问一下马克思存在论的根基。在海德格尔看来，马克思的“生产之实践性概念”仍旧是无根的。

接下来我们就看一下，对马克思而言，其存在论是否需要海德格尔意义上的“存在”来奠基？马克思下面这段话可以看作对海德格尔上述说法的一个回应：“整个所谓世界历史不外是人通过人的劳动而诞生的过程，是自然界对人说来的生成过程，所以关于他通过自身而诞生、关于他的形成过程，他有直观的、无可辩驳的证明。”^①在马克思看来，作为“本体”的人的自我生成运动是可以“感性直观”的。为什么？因为这个形成过程就是人自己。只要人活着，人在世，人的“是”就由“在”来决定。不过，根据马克思，这个“在”的真理并不需要我们去“林中空地”中去经验，它就在我们脚下，就在我们对象化、异化、扬弃异化的世界历史活动中。这个“本体”、即人的本质并非基于“存在”，而是依靠自己有其“直观的、无可辩驳的证明”。这样一来，“思辨哲学”就被“真正的实证科学”所代替，对人的本质的研究和批判就要“完全经验”地深入到具体的实证科学、深入到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92页。

“现实前提”之中去,而运用的方法便是“纯粹经验的方法”。那么马克思的“本体”如何显现?通过“感觉”、“在自己实践中的感觉”。这就是对于每个普通个体都能切身感性直观到的“本体”。这种根就深藏在他们的生活中,只要一经劳动它在生命中的基础性就显示出来,它支持着生命,或者说直接说就是个体的生命。只要你用自己的双脚站立,依靠自己的劳动存在着,舒展着自己的生命,这时就会直观到你的人的本质通过劳动在生成着。

马克思和海德格尔的“存在论”都不同于以往的“本体论”,二者都以独特的方式反对各自针对的形而上学。在国内学者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本体论问题的讨论中出现的一些对马克思本体论(存在论)的诠释和定位,实际在马克思看来依旧是某种形而上学(或者按照我的说法,仍是一种反思性的存在论)。从这种意义上说,海德格尔的基础存在论在马克思眼里仍属于形而上学。总的来说,海德格尔的存在论仍是反思的。“反思性的存在论”有何特征?在表象中拥有存在,虽然这种表象乃是反思性的表象。海德格尔亦不例外。他说自己的存在论是要为一切存在论奠基,这种寻根(奠基)的思维方式就为其基础存在论造成了一种“危险”:不是将思带向存在,而是将存在带向思。相对于“反思性的存在论”,马克思的存在论是“直观的”。马克思的存在论并不仅仅在表象中拥有存在。他所谓对“循环运动”的“感性直观”并不是费尔巴哈意义上的感性直观表象。这种“直观的证明”要通过实践,通过改变世界的活动,即在对象化、异化、扬弃异化的“革命的”、“实践批判的”活动中现实地拥有存在、拥有人的本质。

现在我们再回过头来看开始提到的第二种危险,其真正的

危险乃在于将马克思的存在论理解为包括海德格尔式的存在论在内的反思性存在论之一种。马克思那里既没有黑格尔作为本体论的逻辑学,亦没有海德格尔的“林中空地”。由此可以说,马克思存在一种“本体论”的“缺失”,但正是由于这种“缺失”,他才免于重新落入形而上学囚牢的危险。就是说不做本体论的形而上学妄想,哲学不再抽象地思“存在”了,因为存在就展开在真正的实证科学、即历史科学之中。但我并不认为这意味着马克思忽略或者抛弃了存在论。事实上,他的存在论以一种“科学”的形式展示给我们,或者说就隐藏在“科学”的形式中,而这正是有待于我们去挖掘的。

综上,对于马克思哲学有没有存在论、在什么意义上有存在论这一问题,我的基本观点是:在马克思那里没有一门独立的“存在论”,因为它同时就是“真正的实证科学”,就是“历史科学”(详见第五章第二节)。

最后我们来看一下,在马克思那里,是否有一种被做了固定规定的“人性”呢?依海德格尔之见,马克思对“人”的规定建基于对“实践”的固定解释之上。但海德格尔没有点明马克思的“规定”其实乃是“否定”,而“否定性”才是“实践”的实质所在。在马克思看来,人是一种否定性存在,人总要否定自己,并且正是通过这种不断的否定从而肯定自己、规定自己,这个过程同时就是人的自我生成过程。斯宾诺莎有句名言:“一切规定都是否定”(Omnis determinatio est negatio)^①,黑格尔在《小逻辑》中

① 斯宾诺莎在1674年6月2日致耶勒斯的信中说:“限定就是否定”。参见《斯宾诺莎书信集》(洪汉鼎译,商务印书馆1993年版,第206页)第50封信。

曾引用它并加以发挥。马克思又在黑格尔的基础上发展出否定性活动的存在论。问题在于,马克思的“否定性”是否像黑格尔的“否定性”——在马克思看来最终成为“作为过程的绝对主体”——那样成为“存在者整体”,成为“绝对”?本书将对这个问题予以详释。

下面回到最初的话题上来,对马克思哲学的“存在论”研究可能还有不少责难。既然“危险”种种,那么又是一种怎样的兴趣促动我继续这项艰苦卓绝的研究呢?第一,对“存在”问题的兴趣。从古希腊开始,西方哲学就将存在论了解为第一哲学。亚里士多德在《形而上学》中提出,第一哲学就是以“作为是的是(作为存在的存在)”为核心问题的哲学。这门学问的主要工作就是研究何为存在、何为真正意义上的存在、最高存在。回顾一下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的讨论。虽然柏拉图没有使用“第一哲学”的说法,但是他的“相”(“理念”或“理型”)的学说就可被视为存在论意义上的“第一哲学”。纯粹的、绝对的“是”是“相”。亚里士多德并不满意柏拉图对本质和现象的这种二分;在他看来,本体乃是个体的本质、决定个体之为个体的内在原因。^①按照以上传统,马克思的存在论就是他的第一哲学。

第二,马克思哲学是在西方哲学的土壤上生长起来的,但在我国长期以来不论西方哲学工作者还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工作者,对于它在西方哲学史上的历史定位问题都未做出使人满意的回应。马克思哲学在哲学史上坐标的含混性至少说明了一些尚未被厘清的方面依然隐藏于马克思哲学革命的深处。而我认

① 参见包利民:《存在论为什么是“第一哲学”?——对希腊存在论的一个再思》,《哲学研究》,2009年第1期。

为,只有将马克思哲学革命首先理解为一种存在论意义上的革命才有利于明确马克思哲学在哲学史上的位置。而这种存在论上的变革同时标志着马克思哲学、甚至他毕生所致力于的共产主义理论的特质。

第三,随着研究的深入,我越发感觉到马克思的存在论和辩证法、现象学的关联,越发意识到有一种“责任”让我去探究马克思的“存在”与德国古典哲学(特别是黑格尔哲学)的“存在”有何关联,又与欧洲人乃至整个人类的生存有何关联?从古希腊到现代欧洲,那些思想家们真正关切的问题是什么?这就将马克思的存在论研究提升到一个欧洲精神传统的层面。马克思哲学的“存在论”是一个不能回避的问题。关键的问题是:马克思在什么意义上使用“存在”?“存在”对他而言意味着什么?就像对康德而言意味着知性肯定,对黑格尔而言意味着逻辑学乃至整个哲学体系的开端,对胡塞尔而言意味着纯粹意识现象,对海德格尔而言意味着思想的事情的规定。

二

下面对国内外研究状况做以评述,并透过这一评述引出本书的工作重点和目标。

在国内研究方面,我国学界曾一度掀起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体论问题之争。从这一争论的发展轨迹来看,先是维护原有的物质本体论;尔后,因为人们逐渐认识到实践在整个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中的地位,试图使它从认识论范畴提升为本体论范畴,所以过渡到实践本体论,一时间出现了不少概括这种本体论的名称;不过最近,越来越多的研究工作者由物质本体论与实践